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材局函〔2019〕12号

关于举办教育部第十、十一期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示范培训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推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进课堂、进头脑，切实做好20种新出版马工程重点教材的使用，根据工作安排，定于4月上中旬开展教育部第十、十一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示范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任务

对《中国史学史》等20种新出版教材任课教师进行示范培训，帮助任课教师吃准吃透教材的主要精神和基本内容，提高教学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参训教师在地方全员培训和高校集体备课中的骨干作用，进一步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在高校的统一使用。

二、培训对象

此次示范培训分两期进行。

1. 第十期示范培训班：培训 10 种教材任课教师，分别是《中国史学史》《博物馆学概论》《民法学》《中国经济史》《国际政治学》《科学技术哲学》《农村社会学》《管理学》《新闻采访与写作》《中国舞蹈史》。

2. 第十一期示范培训班：培训 10 种教材任课教师，分别是《外国史学史》《商法学》《世界经济史》《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当代中国外交》《教育学原理》《教育哲学》《人类学概论》《社会保障概论》《艺术学概论》。

三、培训时间、地点

1. 培训时间：第十期于 4 月 9 日至 12 日举办，9 日下午报到，12 日下午离会。第十一期于 4 月 15 日至 18 日举办，15 日下午报到，18 日下午离会。

2. 培训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昌平路 317 号 北京龙城温德姆酒店。

四、工作要求

1. 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组织好示范培训班参训教师。应优先推荐学科带头人、业务骨干，特别是高等学校相关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教学名师参加示范培训班。

2. 参训教师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连续三年以上在高校讲授相关课程。身体健康，能顺利完成学习任务。

3. 全程参加示范培训并考核合格的教师将获得“高等学校骨干教师培训证书”，计入相关档案，并作为职务评聘的依

据。

4. 本次示范培训班结束后，各地各高校要及时组织开展20种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全员培训，充分发挥示范培训班参训教师的骨干作用，切实做到“先培训后上课”。

五、报名办法

1. 请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各省（区、市）参加教育部马工程重点教材示范培训班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确定参训教师名单（含本行政区域内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并于3月20日前将《各省（区、市）参加教育部马工程重点教材示范培训班教师名单汇总表》（见附件2）传真至培训班联系处，同时报送电子版（Excel格式）。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参训教师名单由当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报送。

2. 请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通知本地参训教师按时报到，参训教师不得携带家属。

3. 此次培训统一安排食宿，往返交通费、住宿费由参训教师所在学校报销。培训不安排接站，请参训教师自行前往（见附件3）。

4. 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高等教育出版社：魏荣勇、李晓冬、左宇晗，
010-58556594、58556252、58556642、58556402（传真）

教育部教材局：刘冀，010-66096592

电子邮箱：mgcjcc@moe.edu.cn

北京龙城温德姆酒店：总机，010-80799988

- 附件：1. 各省（区、市）参加教育部马工程重点教材示范培训班名额分配表
2. 各省（区、市）参加教育部马工程重点教材示范培训班教师名单汇总表
3. 前往北京龙城温德姆酒店的路线



附件 1-1

第十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示范培训名额分配表

教材名称	《中国史学史》	《博物馆学概论》	《民法学》	《中国经济史》	《国际政治学》	《科学技术哲学》	《农村社会学》	《管理学》	《新闻采访与写作》	《中国舞蹈史》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省、市、自治区										
北京市	2	4	10	3	13	4	5	7	5	2
天津市	1	2	4	1	3	1	1	4	2	2
河北省	4	3	9	2	2	1	1	8	4	6
山西省	3	2	5	2	2	1	1	4	2	3
内蒙古自治区	2	2	3	1	1	1	2	3	3	2
辽宁省	2	2	6	3	2	3	1	7	5	3

教材名称	《中国史学史》	《博物馆学概论》	《民法学》	《中国经济史》	《国际政治学》	《科学技术哲学》	《农村社会学》	《管理学》	《新闻采访与写作》	《中国舞蹈史》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省、市、自治区										
山东省	5	5	8	3	8	3	1	10	6	6
河南省	5	1	9	3	2	1	2	8	4	3
湖北省	3	1	10	3	3	3	5	10	8	6
湖南省	4	1	9	2	2	1	2	9	6	6
广东省	5	1	9	3	6	1	4	8	6	4
广西壮族自治区	2	1	3	1	1	1	1	5	5	4
海南省	1	1	3	1	1	1	1	1	1	1
重庆市	1	1	3	2	2	1	1	3	3	2

附件 1-2

第十一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示范培训名额分配表

教材名称	《外国史 学史》	《商法学》	《世界经济 史》	《人口资 源与环境 经济学》	《当代中 国外交》	《教育学 原理》	《教育学 学》	《人类学 概论》	《社会保 障概论》	《艺术学 概论》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北京市	2	10	3	4	11	4	2	3	5	4
天津市	2	4	1	1	3	3	1	1	4	2
河北省	3	9	2	3	1	9	2	1	6	5
山西省	3	5	2	3	1	6	2	1	3	3
内蒙古自治区	1	3	1	1	1	4	1	4	2	2
辽宁省	1	6	3	4	1	4	1	1	7	5
吉林省	2	4	1	2	3	7	2	2	3	4

教材名称 省、市、 自治区	《外国史 学史》	《商法学》	《世界经济 史》	《人口资 源与环境 经济学》	《当代中 国外交》	《教育学 原理》	《教育学 学》	《人类学 概论》	《社会保 障概论》	《艺术学 概论》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培训人数
黑龙江省	1	5	2	2	1	5	2	1	2	3
上海市	1	5	2	3	3	4	1	1	5	2
江苏省	3	9	3	4	1	9	3	1	9	5
浙江省	2	9	3	4	1	6	2	2	5	3
安徽省	2	5	3	4	1	7	2	1	5	4
福建省	1	5	1	2	3	6	2	1	2	4
江西省	2	7	2	2	1	9	2	1	4	5
山东省	4	8	3	4	1	9	3	2	9	6
河南省	4	9	3	4	3	9	3	2	5	5